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收購協議及其中擬進行之交易的普通決議案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刊發的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五日寄發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佈中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該決議」)，建議批准收購協議及其中擬進行之交易，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擔任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監票人。

如通函所載，(i)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張揚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及(ii)倘黃漢森先生(「黃先生」)，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認購股份，黃先生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i)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0,286,193,632股，其中共4,492,625,000股股份由張揚先生及其聯繫人士持有。黃先生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之認購權認購股份，因而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黃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因此，黃先生無權於股東特別大會就該決議案投票。可讓獨立股東有權出席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就該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15,793,568,632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77.85%。概無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就該決議案投反對票。董事會確認張揚先生及其聯繫人士並無就該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

該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已投票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該決議案。	4,045,081,500 股 99.98%	1,000,000 股 0.02%

承董事會命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及公司秘書
林長盛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張揚先生、陳永源先生及林長盛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漢森先生、夏萍小姐及鄧天錫博士組成。